附件1 各学院作品名额分配

学院港澳台侨学生人数1500人以上，需提交至少35个作品。

学院港澳台侨学生人数1000人以上，需提交至少25个作品。

学院港澳台侨学生人数500人以上，需提交至少15个作品。

学院港澳台侨学生人数300人以上，需提交至少10个作品。

学院港澳台侨学生人数100人以上，需提交至少5个作品。

学院港澳台侨学生人数不足100人，需提交至少1个作品。